

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文件

穗总部协字〔2016〕28号

关于面向广州市总部企业征稿启事的通知

各总部企业：

由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政府主管部门指导、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主办的《走进总部企业系列活动》会刊、《广州总部经济》期刊和《广州总部经济之窗》网站，致力于通过宣传国家省市政策法规，报道政府、企业和协会动态，刊登政经专家研究成果，传递各类信息资讯，及时反映和体现广州总部经济建设各个方面的理论与实践，介绍优秀总部企业、精品工程项目、领军人物和改革创新理念，自创办创刊以来，得到了省市政府领导、有关部门和广大总部企业高度肯定，已成为广州市总部经济发展服务平台的核心组成部分。

为进一步发挥《走进总部企业系列活动》会刊、《广州总部经济》期刊、《广州总部企业之窗》网站、工作简报、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体平台作用，更好地宣传、服务于会员单位，加强总部企业与社会之间、协会与会员单位之间、会员单位与会员单位之间的信息交流与合作，增强广州总部企业公众形象和品牌文化传播效率，构建广州总部经济多通道、广辐射、高覆盖的信息资源和宣传推广通道，更好地吸引政府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聚焦广州总部经济发展，支持和

促进广州总部经济发展，经研究，协会决定面向各总部企业征稿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投稿要求

（一）新闻动态类信息：指总部企业举办的营销、培训、各类会议、社会活动、产品推介等重大活动信息；

（二）市场类信息：指总部企业在企业管理、产品营销、服务模式、文化和品牌建设方面的新举措以及市场分析或预测、相关法律法规的解读等方面的文章；

（三）政策类信息：指总部企业针对总部经济政策或行业政策的研究分析和建议类文章；

（四）以上信息以图文并茂形式为最佳，图片请勿粘贴在 WORD 文档中，文字信息以 WORD 形式，图片类信息以 JPG 形式（像素要求 300dpi 以上），并做好文图备注、署名，非原创性稿件请注明来源，所有文稿图片文责自负。

二、投稿人待遇

（一）投稿人负责撰写或征集本企业下列信息经常发送到协会邮箱，协会网站、会刊、期刊、工作简报和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体平台将择优给予免费、及时发布或刊载；

（二）优秀文稿将免费推荐录入《2016 广东企业年鉴》、《广州企业年鉴》。

三、截稿时间及收稿邮箱

（一）截稿时间：11 月 11 日前；

（二）收稿邮箱：gzhea@vip.163.com;

希望各总部企业重视并充分利用协会网站、会刊和期刊关注度高，网站点击率高，信息发布范围广、时间快、效果好等方面的优势，及时投稿传送信息，支持协会的工作，为企业发展战略实施服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（联系人：郑佳，电话：020-66311545，传真：020-66311543，邮箱：gzhea@vip.163.com，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一横路7号大院广东软件大厦605室）